

合同编号：SLJCJ20250924

政府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

甲方：莎车县水管总站

乙方：新疆程锦商贸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莎车县水管总站 2025 年办公用品及办公家具采购项目（二次）

(2) 采购项目编号：KSSCX（JZ）2025-009-01 号

(3) 项目内容：

序号	品目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备注
1	黑皮笔记本	纸质平滑，书写流畅，加厚内页，不易渗墨。材质双胶纸，缝线工艺，可 180° 平铺书写，80 页/本，规格 175*255mm。	本	200	6	1200	
2	软皮笔记本	纸质平滑，书写流畅，加厚内页，不易渗墨。标准 8mm 书写间距，无线胶装 1 厘米厚，92 页/本，B5 卡面软抄，规格 175*255mm	本	1300	2.3	2990	
3	便签纸	76*76mm，每本 100 张，易撕易贴，粘贴牢固，不易脱胶，可重复粘贴，70g/m² 木浆纸，混色装。	本	100	1.3	130	
4	信签纸	70g 纯木浆双胶纸，页数 50 页，字迹清晰线条完整，单线款	本	1500	1.5	2250	
5	彩色纸（A4）	牛皮彩色纸；A4 产品尺寸 210*297mm 纸张密度大，厚实强韧，颜色红色、蓝绿色、黄色。	包	70	13	910	
6	A4 牛皮纸	A4 牛皮纸，尺寸：210*297mm，一包 50 张，优质木浆，纸张平整，厚实强韧，适用于凭证封面等。	包	500	5.5	2750	
7	包角纸	195*145mm，150g 牛皮纸，2 个/张，125 张/包，韧性好，不易撕裂，可用于凭证包角，长期保存不褪色。	包	100	13	1300	

8	计算器	宽屏数显屏幕, 轻盈按键, 含语音播报功能, 适配 7 号电池, 产品尺 149mm*120mm, 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120	27	3240	
9	插线板 (3 米)	双排 28 插孔, 3 米线, 额定功率 2500W 阻燃绝缘耐高温, 货物需符合国家标准 (具有国家 3C 强制认证)。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80	33	2640	
10	插线板 (5 米)	双排 28 插孔, 5 米线, 额定功率 2500W 阻燃绝缘耐高温, 货物需符合国家标准 (具有国家 3C 强制认证)。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80	35	2800	
11	移动刻录机	USB 外置光驱, 笔记本、台式机通用, 即插即用, 可读取刻录光盘, 安全储存数据, 支持 120mm, 80mm 系列光盘, 刻录速度 CD24X, DVD8X。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30	170	5100	
12	卷尺 (5 米)	5 米卷尺, 边缘钝化, 不易划手, 抗磨尺带, 加厚塑壳, 抗摔防震, 精度高, 尺寸 5*25mm	个	100	5	500	
13	巡逻强光手电筒	高流明带把手手电筒, LED 灯珠, 长续航, 充电口含防水功能, 耐用耐摔。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260	35	9100	
14	记号笔	黑色、蓝色, 一盒 10 支, 书写顺滑, 防水耐光, 笔头耐磨不易起毛, 规格 2.5mm, 尺寸 143mm*15mm	盒	40	7	280	
15	碳素笔 1	0.5mm 弹簧头, 黑色, 12 支/盒, 笔头规格: 子弹头。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 字迹清晰, 笔身粗细适中, 手感舒适。	盒	630	16	10080	
16	碳素笔 2	0.7mm 中性笔, 黑色, 12 支/盒, 笔头规格: 子弹头。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 字迹清晰, 笔身粗细适中, 手感舒适。	盒	280	16	4480	
17	碳素笔 3	1.0mm, 笔芯颜色: 黑色, 包装规格: 12/盒 笔头类型: 子弹头 不锈钢笔头 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字迹清晰 笔身粗细适中 手感舒适。	盒	50	16	800	

18	碳素笔芯 1	全针管 0.5mm, 包装:20 支/盒, 笔尖类型:子弹头 颜色:黑色, 360 度顺滑, 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 字迹清晰, 不断墨。	盒	200	7	1400	
19	碳素笔芯 2	全针管 0.7mm, 包装:20 支/盒笔尖类型:子弹头, 颜色:黑色, 360 度顺滑 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字迹清晰 不断墨。	盒	200	11	2200	
20	碳素笔芯 3	全针管 1.0mm, 包装:20 支/盒笔尖类型:子弹头 颜色:黑色 360 度顺滑 耐磨耐用 书写流畅字迹清晰 不断墨。	盒	10	11	110	
21	2B 铅笔	石墨铅芯;符合 GB/T26704-2022 国标标准, 材质:椴木, 一盒 12 支。	盒	100	7	700	
22	6H 铅笔	石墨铅芯;符合 GB/T26704-2022 国标标准, 材质:椴木, 一盒 12 支。	盒	100	7	700	
23	HB 铅笔	石墨铅芯;符合 GB/T26704-2022 国标标准, 材质:椴木, 一盒 12 支。	盒	100	7	700	
24	塑料档案 盒 1.类	3.5cm, pp 材质, 耐用耐磨, 外包装深蓝色。	个	400	5	2000	
25	塑料档案 盒 2 类	5.5cm, pp 材质, 耐用耐磨, 外包装深蓝色。	个	500	6	3000	
26	塑料档案 盒 3 类	7.5cm, pp 材质, 耐用耐磨, 外包装深蓝色。	个	300	7	2100	
27	塑料档案 盒 4 类	10cm, pp 材质, 耐用耐磨, 外包装深蓝色。	个	300	12	3600	
28	分页式文 件册	材质: pvc 材质, 内袋开口流畅, 每册 100 页, 薄膜清透有韧性, 不易破损。	个	120	20	2400	
29	盒式印泥 台	盒式红色印泥, 即印即干, 产品尺寸 143mm*87mm	盒	110	11	1210	
30	双面胶带	高粘性优质棉纸双面胶带, 底纸易剥离, 性能稳定, 耐用易撕, 宽度 9mm	卷	100	0.8	80	
31	订书机	装钉数量 100 枚, 入纸深度 60mm, 可旋转钉板, 材质塑钢	个	200	12	2400	
32	抽杆文件 夹 (大)	三角形抽杆夹, 一包 10 个, 抽杆侧面背宽 25mm, 可夹 200 张 A4 纸, 加厚封皮, 折弯不变形。	包	150	14	2100	
33	抽杆文件 夹 (中)	三角形抽杆夹, 一包 10 个, 抽杆侧面背宽 15mm, 可夹 80 张 A4 纸, 加厚封皮, 折弯不变形	包	200	5.5	1100	
34	抽杆文件 夹 (小)	三角形抽杆夹, 一包 10 个, 抽杆侧面背宽 10mm, 可夹 60 张 A4 纸, 加厚封皮, 折弯不变形	包	150	5.5	825	
35	文件架	四联金属桌面置物框, 幅面 A4, 底部设有防滑垫。	个	100	60	6000	

36	文件夹	A4 文件夹, 双夹, 材质: pp, 0.7mm 板材, 侧边距离: 18mm, 尺寸: 315*235*18mm, 分左右两页, 左侧书夹在正上方, 右书夹在页面左侧。	个	100	6	600	
37	长尾夹 (15mm)	15mm 夹纸厚度: 55 页, 数量: 60 只/盒, 精选优质钢材, 弹力好, 反复使用, 不易伤纸, 不易生锈	盒	200	6.5	1300	
38	长尾夹 (19mm)	19mm 夹纸厚度: 75 页, 数量: 40 只/盒, 精选优质钢材, 弹力好, 反复使用, 不易伤纸, 不易生锈	盒	500	6.5	3250	
39	长尾夹 (25mm)	25mm 夹纸厚度: 110 页, 数量: 48 只/盒, 精选优质钢材, 弹力好, 反复使用, 不易伤纸, 不易生锈	盒	400	9	3600	
40	长尾夹 (50mm)	50mm 夹纸厚度: 240 页, 数量: 12 只/盒, 精选优质钢材, 弹力好, 反复使用, 不易伤纸, 不易生锈	盒	150	8	1200	
41	回形针	材质: 金属, 产品规格: 3#, 执行标准: QB/T1149 产品包装: 100 枚一盒	盒	450	1	450	
42	大订书针	规格: 23/10, 最大订纸厚度: 70g/m ² A4 纸 60 页, 单钉尺寸 13mm*10mm, 一盒 500 枚	盒	50	3	150	
43	订书针	规格: 24/6, 订纸厚度: 70g/m ² A4 纸 2-25 页, 单钉尺寸 12mm*6mm, 一盒 1000 枚	盒	900	1	900	
44	办公用大头针	100g/桶, 约 1000 枚, 镀镍防锈, 尖头针脚, 反复使用不易变形。	盒	50	1.5	75	
45	洗衣粉 (大)	含量 500 克/包, 全效杀菌, 不伤手, 国内知名品牌, 最近生产日期。20 包/袋	袋	130	75	9750	
46	光敏印油	红色, 容量 10ml 左右, 印迹清晰, 色彩鲜明, 快干便捷。	个	45	10	450	
47	印油	红色快干印油, 40ml/瓶, 采用有机溶剂, 印记干燥快, 使用方便。	个	70	5	350	
48	起钉器	起钉器 12 号标准订书钉起钉器拔钉器, 自带安全锁扣, 规格 55*21*31mm	个	180	2	360	
49	办公用剪刀	尺寸 180mm, 剪片不锈钢材质, 防锈耐用, 剪切锋利, 圆角刀头, 包胶手柄, 握持舒适。	把	100	4.5	450	
50	美工刀	尺寸 100mm, 简洁锋利, 可替换 18mm 刀片, 手动锁定, 刀尾含折刀器。	把	100	3	300	
51	美工刀刀片	18mm 美工刀替换刀片, 10 片/盒, 可折刀刃, SK5 工具钢。	盒	100	3	300	
52	单面刀片	单面保安刀片, 一盒 5 片, 刀片尺寸 38*19mm,	盒	100	3	300	
53	橡皮筋	材质: 天然橡胶, 碳酸氢钙, 多次使用不易断, 净含量: 50g	包	200	2	400	

54	自喷漆 (白)	尺寸: 200mm*60mm 材质: 环保漆, 多用于渠道量水堰喷涂, 长时间水流冲刷不易掉色。规格: 450ml	瓶	1200	6	7200	
55	自喷漆 (红)	尺寸: 200mm*60mm 材质: 环保漆, 多用于渠道量水堰喷涂, 长时间水流冲刷不易掉色。规格: 450ml	瓶	1200	6	7200	
56	大扫把	木把, 竹子和芦苇材质各一半, 清扫范围广, 不易掉竹叶, 结实耐用。	把	250	18	4500	
57	套扫	一套为一把扫把和一把撮箕组成, 材质为塑料, 手把为不锈钢, 加长梳齿, 加长杆身, 45°斜角设计, 扫把100*30cm, 撮箕104*26*25cm。	把	300	9	2700	
58	拖把	拖把手柄为 1.2 米左右, 直径约 5CM 的杨木制成, 大号纯棉蓝白线款, 加宽铁箍捆绑, 牢固不易脱线。	把	290	8	2320	
59	抹布	尺寸 37cm*29cm, 吸水性好, 透气易干, 手感绵柔, 擦后无水印, 不掉色、不掉毛。	条	200	3	600	
60	A4 碳粉	100g 加黑碳粉, 颗粒细腻, 颗粒小, 打印清晰, 适用于联想 M7605D、联想 M7400, 联想 LJ2605 等型号。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支	600	8	4800	
61	A4 墨盒	百分之 5 覆盖率, 打印 2000 张, 适用于联想 M7605D, 联想 M7400, 联想 LJ2605 等型号。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180	35	6300	
62	A4 硒鼓	适用于联想 M7605D 联想 M7400, 联想 LJ2605 等型号, 打印 12000 张以上。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支	180	50	9000	
63	打印机碳粉	100g 加黑碳粉, 颗粒细腻, 颗粒小, 打印清晰, 适用于得力 M3100ADN 打印机, 含墨盒芯片。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支	600	15	9000	

64	打印机墨盒	适用于得力 M3100ADN, 高品质碳粉盒鼓组件, T31 型, 打印 12000 张以上。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支	300	90	27000	
65	A3 复印机墨盒	适用于柯尼卡美能达 206、205i 打印复印一体机, 百分之 5 覆盖率, 打印 5000 张。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500	50	25000	
66	A3 复印机粉盒	适用于京瓷 2010 打印复印一体机, 百分之 5 覆盖率, 打印 5000 张。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盒	80	60	4800	
67	复印机粉盒	适用于理光 MP3555SP, 黑色, 约 24000 页(A4 幅面 5% 覆盖率)。提供制造商产品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个	10	180	1800	
68	7 号电池	7 号电池, 导电性能好, 降低无效损耗, 电量突破更持久	粒	300	2.5	750	
69	5 号电池	5 号电池, 导电性能好, 降低无效损耗, 电量突破更持久	粒	500	2.5	1250	
70	1 号电池	1 号电池, 圆形, 导电性能好, 降低无效损耗, 电量突破更持久	粒	500	6	3000	
71	键盘鼠标	知名品牌, 机械键盘, 弧形键帽, 降低误触几率, 拒绝卡键, 打字手感舒适, USB 接口, 外加鼠标。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套	100	50	5000	
72	会计凭证装订机	产品尺寸约为 380*370*440mm, 装订厚度 50mm, 采用激光精准定位, 可自由调节页边距, 智能语音提示, 高配置双电机, 12 秒快速装订, 钻刀耐用不易损坏。质保期一年, 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无法使用的, 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	台	2	1900	3800	
73	装订铆管	φ 4.8*500mm 铆管, 适配于会计凭证装订机, 一盒 100 支, 快速熔铆, 韧性好, 不易老化。	盒	100	30.85	3085	
74	热熔装订胶条	热熔装订机专用, 书本、体检报告、合同、档案纸质封套热熔装订胶条 三点可粘, 胶条尺寸: 2mm-50mm	包	80	35	2800	
75	财务专用棉线	适用打孔装订机, 档案装订棉线, 15 米/团, 每包 20 团。	包	15	15	225	

	团						
76	财务专用 乳胶 手指套	天然乳胶不掉粉，加厚耐用，麻点防滑，灵活操作，100个/包，使用点钞、点单等场合。	包	5	10	50	
77	合计：			239540.00 元（大写：贰拾叁万玖仟伍佰肆拾元整）			

二、货款结算

1、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或申请支付）给乙方。其中确认“财政直接支付方式”的，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办理国库支付手续，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将货款支付给乙方；确认“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的，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

2、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

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三、履约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认真履行招标文件相应要求和合同各项条款的保证。

2、乙方违约应向甲方支付全部损失金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在 24 小时内更换，质保期间乙方保证货物正常使用。

4、乙方（履约方）应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由具备合法资质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3%（大写：柒仟壹佰捌拾陆元贰角，小写：7186.2 元）；该履约保函应明确载明保证范围为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标准、履约期限等），保函有效期限自出具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后 1 年届满为止。若乙方依约履行全部合同义务，且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出具日期为准），在无

任何违约情形或争议纠纷的前提下，甲方应于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 年后的【1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函原件退还乙方，或向出具保函的金融机构出具解除担保责任的书面通知。

四、货物包装与交付

1、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

2、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

3、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

4、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5、收货人：莎车县水管总站

6、收货地址：莎车县水管总站指定地点。

五、验收

1、安装调试（如有）：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到货验收：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3、最终验收（如有）：安装调测完毕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

六、保修与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为 12 个月，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乙方承诺所售商品，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7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30 日内可以换货。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重新计算。

七、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

1、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八、违约责任

- 1、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乙方违约的，还应向甲方支付全部损失，同时应支付甲方维权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保险费、保全申请费、邮寄送达、差旅费等。

九、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乙双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莎车县人民法院或疏勒县人民法院）。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新疆程锦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住 所	疏勒县双星三区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吴琳玮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7399289016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疏勒县双星三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8442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552045777@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22MA7GNK8A7F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新疆程锦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疏勒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3012 3490 0920 0149 036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

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 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 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 的质量保证期内, 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 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 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 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 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 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 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 乙方承担, 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 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 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 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 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 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 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 应当保密的信息, 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 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 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 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 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

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 不得

将采购文

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

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 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 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 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 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 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 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3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 和责任	完成整体货物接收与货款支付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 和责任	合同供货期内的货物供应和保质保量
第二节 第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甲乙双方签订签订合同→乙方提交保函→ 乙方供货→甲方验收→甲方支付货款

6.1 款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独立包装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1 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24 小时内响应
第 二 节 第 11. 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无
第 二 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 间	30 日内
第 二 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 形	验收不通过
第 二 节 第 13.3 款	履 约 保 证 金 退 还 时 间 及 逾 期 退 还 的 违 约 金	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内退还履约保证金, 无 逾期退还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1 年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送货上门
第 二 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 体规定	无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延迟交货总价款的 5%
第 二 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逾期付款利息为未付款金额每日 5‰
第 二 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无

第 二 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 方式解决： (1) 向 <u>/</u>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u>/</u>； (2) 向 <u>甲乙双方注册地</u> 人民法院起诉。
---------------------------	----------------	--